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了公司的挂牌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一）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此议案尚需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0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此议案尚需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592354581W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晓英，张克，叶韶勋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

(三)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1、《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决议》；

2、《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